

证券代码：837547

证券简称：佳明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☒其他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，经慎重考虑，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预计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含当日）前按期披露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☒是 ☐否

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提交了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被全国股转公司受理。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。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公司已向全国股转公司递交主动终止挂牌的申请，如最终主动申请终止挂牌未获批，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，公司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孙锐

联系电话：055 6-8251888、18655605178

联系邮箱：530506167@qq.com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枫蓝国际大厦 A 座 1818 室

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